

上海至正道化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上海至正道化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1年3月31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董事8名，实际出席董事8名，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施君先生主持，经过充分讨论，会议逐项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《关于变更公司名称及注册地址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上海至正道化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名称、注册地址及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18）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8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二、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上海至正道化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名称、注册地址及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18）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8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三、《关于提请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鉴于上述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现拟于 2021 年 4 月 16 日 14:00 在上海市闵行区莘庄工业区北横沙河路 268 号上海至正道化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上海至正道化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19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至正道化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1 年 4 月 1 日